



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学位申请指南

(2025 年 2 月修订版)

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办法（试行）》（浙大发研〔2024〕53 号）、《浙江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及结果处理办法（试行）》（浙大发研〔2020〕40 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科实际，制定本指南。

一、基本要求

博士研究生在规定修业年限内，完成培养方案修读要求，成绩合格，完成读书报告、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中期进展报告（2021 级及以后）、预答辩（预审）、专业实践等环节，科研成果达到出口标准后，方可申请学位。

二、系统准备

登陆研究生管理系统 <https://yjsy.zju.edu.cn/user/login>（以下简称系统），完成以下录入：

（一）培养模块—培养过程

1. **成绩**（陆萍老师审核）、**读书报告**（陈思羽老师审核）
2. **开题报告**（日期距离论文答辩时间至少 12 个月，朱燕老师审核）；
3. **中期进展报告**（2021 级及以后，杨伟松老师审核）；
4. **专业实践**（毛淑飞老师审核）
5. **预答辩**（朱燕老师审核）。

注：以上模块中评审专家皆需 3 位及以上（需具有博导及以上职称，可以是导师组成员，**专业学位应包含至少一位行业（企业）专家**）。

6. **导师需要审核的**：论文中期进展、科研成果、开题报告、专业实践（专业学位）、预答辩信息（填写意见）、学位论文。

（二）科研模块（杨伟松老师审核）

录入攻读研究生学位期间所有公开发表或录用的创新成果（若是会议论文，也填入期刊论文中。请准确填写发表/录用状态，级别如果同为 CCF-A 和 EI，优先选择 A 类论文），并标明与学位论文相关的章节。

（三）学位模块

1. **上报信息**：**姓名拼音请按系统要求填写**，如 Zhang Sansan；确认照片和学信网上一致，无照片将不能按时领取证书；就业单位省市请务必填写（如不确定可暂选浙江省）。
2. **提交隐名学位论文**：隐去作者和导师姓名以及致谢中的相关信息；若论文最后附科研成果，可参照“第几作者.成果题目.发表期刊.年份.级别”格式；请务必仔细审查论文格式（目录、脚注、参考文献等的规范、图题表题位置及与页眉右侧一级标题的对应等）。



3. **论文查重**：一共三次查重机会，**务必把握好每次机会**。查重之前可多次上传论文进行覆盖；查重之后若需要重新上传论文，需请导师审核不通过后方可重新上传覆盖，最后请导师审核确认。

注：论文信息页面的研究方向请根据学位论文实际情况填写，范围勿过大或过小，可以是两个，每个不超过 8 个字，以中文分号分隔。**关键词**限 100 字以内。开题报告开始日期距离论文答辩时间也需至少 12 个月。**因论文送审是通过“学科”、“研究方向”、“关键词”来匹配评审专家，请务必慎重填写。**

有国家助学贷款的同学，请先去银行确认还款信息，未进行还款处理的将不能打印毕业证书。

三、资格确认

完成上述准备工作后，请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前（一般在授予学位月的前两个月，具体详见当季答辩通知），将以下材料递交至教学办（9#201）审核：

1. 研究生管理系统中提交科研成果材料，**导师在系统中完成科研审核**；
2. 导师勾选签字过的《浙江大学博士生学位论文答辩申请报告》（申请报告可在学位一申请状态查询中打印，若报告中用的是导师签字章，请将导师同意的邮件内容或其他截图证明一并附在邮件中）。
3. 提交科研成果相关佐证材料。**已发表论文首页及 SCI/EI 收录证明**（图书馆开具），若为录用状态，则提供科研成果认定表及收录邮件、成果首页。

四、论文评审

学位论文全部送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指定的学位论文评审平台进行**双盲隐名评阅**（隐去作者及其导师、专家姓名等相关信息）。论文评审时间一般为 15-35 个工作日，隐名评阅意见届时可在系统中查询。

五、论文答辩

论文评阅意见（至少 5 份）全部反馈后，评阅结果判定为允许答辩的，可进入答辩程序，答辩由导师组织。

评阅结果判定为“不允许答辩”的请参照《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试行）》及《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办法（试行）-浙大发研〔2024〕53号》。

1. **答辩信息录入**：在学位一答辩中录入答辩委员会成员、答辩时间、答辩地点等信息。
2. **表决票盖章**：将《浙江大学研究生答辩记录表》（系统可下载，答辩委员情况与系统一致，无需秘书信息），**表决票**到教学办 9#201 领取（**表决票盖章务必在答辩前完成**）。表决票一经盖章，原则上**一律不允许补盖，请各位申请者自行保管，切勿丢失**）。
3. **答辩结果录入**：答辩结束后，由**答辩秘书**登入系统录入答辩结果（帐号：51ms01；密码：**答辩完后找学院要**）。注：
 - 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由 5-7 名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具有正高职称的专家组成，其中 4 人以上应具有博导师资格，校外相关学科的专家不少于 2 人。专业学位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须有一位来自相关行业实践领域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联合导师除外）。交叉学科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应选聘 1-2 名所涉交叉学科的专家。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具备博士生导师



资格的教师或者具有正高职称的专家担任。学位申请人的导师（含导师组成员）、已退休且不再指导研究生的教师可列席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会，但不能作为答辩委员会成员。

- 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秘书（1人）应由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及以上职称的**专业人员**担任。
- 答辩前，应当公示答辩人姓名、学位论文题目和答辩时间、地点，答辩应在校内以公开方式进行（涉密论文除外）。

六、递交材料

1. **学位申请书**（2份，双面打印）（在学位一申请状态查询中打印，学生本人、导师、答辩主席分别签字，签字日期为答辩日期；提前贴好1寸或2寸彩色证件照，申请书最后一页为答辩主席签名那一页，委员会评语需与系统中的一致）
2. **独创性声明**（1份，研究生院或学院网站可下载，导师、学生本人签字）
3. **表决票**（票数与答辩委员数一致，纸质的需盖院章）
4. **答辩记录**（1份，需手写，答辩秘书签字）
5. **修改定稿表**（1份，研究生院或学院网站下载，导师、学生本人签字）
6. **针对评阅意见修改说明**（1份，学院网站下载，导师签字）

注：“1”单独每份左侧上下装订两颗，“2-6”按顺序合并左上角装订一颗。若有新增的SCI/EI收录证明，请和“1-6”材料一起交至软件学院教学办9#201室。答辩酬金单（研究生院或学院网站可下载，答辩委员300-800元/人，答辩秘书100-150元/人）可交至教学办签字盖章后，请各所负责老师通过学校财务平台发放酬金（答辩现场给予专家答辩费用将无法报销）。

浙江大学软件学院
2025年2月